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郑州富茂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参加栾川县白土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栾川县2025年中药材绿色高产高效行动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栾川县2025年中药材绿色高产高效行动设备采购项目（一标段）提升上料机、杀青机、蒸汽蒸发器、上料运输机、网带烘干机、加热主机、出料输送机、出料提升机、冷却输送机、筛选机、控制柜、振动筛、清洗去泥机、高压清洗机、蒸煮摊凉床、真空滚揉机、烘箱托盘、智能烘干设备、起重机、加工滚筒、电磁炒货机、切片机、直线筛、毛滚清洗机、多功能烘干机、冷库设备、红茶发酵机、风幕机、隐茶杯机、多功能旋转分装机、离心式切丝切片机、滚揉机、竹匾晾晒框（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方信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人，营业收入为631.97万元，资产总额为583.7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郑州富茂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2月13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